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龙门县民政局龙门县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龙门县民政局 地址：惠州市龙门县香滨东路7号 联系人：邓先生 联系电话：7980687
3	中介服务名称	龙门县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资信等级为暂无等级，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项目概况：项目用地面积49966.44 m ² ，建设墓穴10300个，骨灰盒1500个，配套办公与管理及附属用房1200 m ² ，绿化工程32500 m ² 、人行道路面积7000 m ² ，广场面积1000 m ² ，生态停车场面积300 m ² （停车位30个），以及墓园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本项目工程投资估算值为5167.27万元。 2.服务内容及要求：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等相关国家、省、市、县各级政策文件要求，需开展项目可行性阶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 方式	1.合同履行地点：龙门县。 2.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总价（合同包干价）。</p> <p>3.计价标准：参考《宁波市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甬党办〔2019〕95号）和《宁波市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费用测算参考办法》和同类型项目等有关文件，该决策事项风险评估费用采用成本费用法测算，最终服务金额不超过10万元。</p>
8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止。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10	结算方式	1 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p>1.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3.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